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

活着

付磊◎著

无论过去发生过什么

无论将来会发生什么

无论我们曾遇到或会遇到怎样的人

无论我们曾受过或会受到怎样的伤

我们都要坚强，勇敢，

并充满希望地活下去

虽然这很难，很难，

但却是我们唯一的选择

——因为我们还活着！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

活着

付磊◎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活着 / 付磊著.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11. 12
ISBN 978-7-5125-0313-7

I. ①让… II. ①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62684号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活着

作 者 付 磊

责任编辑 韦尔立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

印 刷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7印张 140千字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313-7

定 价 26.00元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100013
总编室：(010) 64270995 传真：(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010) 84257656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作者话

这些本应是写在最后的话，可我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写完——生活的压力实在很大，为了让自己能够坚持下去，我把“它”放在这里，警示自己，永不放弃！

首先，感谢所有朋友对《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的支持，真的很感谢你们，对于这本书来说，你们的支持是我最大的力量！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是一本自传式小说，它以我的生活原型为基础，略加了一些修饰，毫无虚构。

本书主要讲述我的童年时期到青年时期，我从一个无知孩童到读书生涯，再到混迹社会，并成为一个人舞刀弄枪的亡命之徒，命悬一线，身陷牢狱……最终回归正途的人生历程。

书里包含了亲情、友情、爱情、欢笑、泪水、信任、勇气、温暖、失败、痛苦、绝望、背叛、暴力、鲜血……种种人间百态，世间冷暖，希望它不会让大家失望。

当然，最终会怎样，我也不知道，写下去就好。

我从二十岁开始创作此书，已经花了近六年时间，期间写过很多种版本，前面已经写了近三十万字，但由于一些特殊原因，之前所写的已经销毁大半，并且停滞不前，几度放弃。

大家现在看到的是最后一版，也是最终版。这个版本是我从2011年3月开始写起的，且是一边工作一边写作的状态下进行，很庆幸，我终于完成了写作。

《让我们回到纯真年代》不仅仅是一个故事，或只是一本小说，它所讲的更是一种精神，以及一种人生态度。

因为我曾是一个“混混”，所以我要写的，是一本“混混”也能看懂的书。

我并未想让它多么与众不同，只是希望它好看、有趣，如果很幸运还能有点用处的话那就是锦上添花了。此外，我没有想要靠它赚钱，我也不需要靠写作赚钱，当然，也请大家相信，我会尽力做到最好。

另外，说说我吧。

我出生在一个很平凡的家庭，小说里面已经说过，父母都是农民出身，虽然现在也从事着自己的事业，但始终都是很平凡的人。

我曾学习优异，品行良好，得到过众人的称赞，也曾混迹社会，打架、砍人、放高利贷……受到了众人的唾弃。但对我而言，这些只是人生经历，我不会让它们决定我的人生！

由于我只念过初中一年级，又曾违过法，犯过罪，所以当开始写小说时，没有任何人肯定我的行为。这些年来，我时常都会听到这样的话：你写小说？什么文化？什么学历？脑子有病吧？

对于我这样处境的人来说，这些话里面所含的讽刺和嘲笑，是无法言喻的。

说实话，我是一个比较叛逆的人，所以从小到大几乎都不在乎别人的看法，但说出这些话的人，却不是别人，而是我的家人，以及我身边的人，在他们眼里，我这样做是一件极其可笑，极其不理智的行为！

我一直都渴望得到家人的理解和支持，但我从未得到过，直到现在。

他们的言语和眼光曾经让我在无数个夜晚彻夜难眠，无数个日子泪流满面，让我在阳台抽一整夜的烟，让我在荒野淋一整天的雨……你可知道？那是一种怎样的滋味？

由于某些原因，我十八岁便患有了“腰椎间盘突出症”，该病无法根治，只能通过锻炼将其缓解，此病时常让我疼痛难忍，坐立不安。

庆幸的是，我从未放弃！

庆幸的是，慢慢有了你们大家的理解和支持——我的读者们，我的朋友们！

请你们相信，我一定会尽我的全力，用我的坚持和努力为你们献上真诚的回报。

再次感谢所有理解我，支持我，鼓励我的朋友们，希望你们都能生活幸福，身体健康，愿你们家庭和睦，一生平安。

感谢韩寒，是他让我知道不是只有念过大学才能写小说。感谢“当年明月”，是他让我明白原来小说也可以分成很多章来写。感谢那些为了写作而写作的先辈们。

特别感谢老邹和琳琳，感谢你们在我极端落魄，前途

渺茫的情况下一如既往地相信我，支持我，鼓励我，我一定努力不让你们失望。愿你们幸福。

写作此书的初衷是为了纪念一位好友的离世，同时，也为了纪念我的外公，现在，它也是为了所有支持我的人。

在此，我也想通过此书，告诉那些跟我一样在生活中坚持奋斗的朋友们，继续坚持吧，纵使乌云遮日，纵使雷电交加，纵使巨浪滔天，纵使泪流满面，坚持下去，阳光总会出现的……

有一种坚持，叫梦想！

有一种力量，叫希望！

谨以此书纪念我最好的兄弟——勇。

谨以此书纪念我最爱的外公。

谨以此书纪念我的人生。

我恨的很少。

我爱的很多。

我是付磊，

一块并不值钱但却发着微光的石头。

自序

觉得有点累，不想说废话。所以，请允许我直接点。

首先，我，或者我们，必须承认，自己的卑劣以及无知！

我们活在一个浑浊的世界，缺少阳光，远离真相。我们有着太多痛苦，因为我们的无知给了我们太多的假象，这种假象促使我们自以为是的犯下种种错误，而我们并没有及时悔改的勇气，只因我们的卑劣给了我们太多借口，它让我们一次次地原谅自己，于是，我们逃过了应有的审判，忽视了良心的谴责，于是，我们一错再错。

我们被自己的无知和卑劣操纵着，为了满足自己的自私和欲望，无情地伤害他人，懵懂的迷失自己，自以为是，心无羞愧。

面对亲人，我们是否永存感激？对待朋友，我们是否心怀坦荡？当我们与爱人抱时，是否真的可以做到始终如一？

不！我们不能。因为我们的卑劣，以及无知。有多少人，不会想要占有？有多少人，不会想要掠夺？我们竭尽所能掩饰自己的罪恶与残酷，不曾懂得宽容，瞒过了别人的眼睛，却无法欺骗自己。于是，我们卑劣地活着。

曾听人说：年轻，代表着我们有很多犯错的机会，因

为我们还有时间改过。

我曾觉得这句话很正确。的确，因为我们年轻，所以即使错了，也能得到更多的理解和原谅。可现在，我不这样想。我觉得，正因为年轻，所以我们应该更加珍惜自己，珍惜时间，珍惜一切，因为这个时候是人一生中最美好的，这时候的一切，将决定你今后所有的命运。如果我们能在年轻时多吃一些对的事情，而少犯一些错误，那么，我们的痛苦必将少些。

千百年前，由猿人进化而来的我们，给了自己一个高贵的称呼——人！而我们之所以能比其他动物更高层次地活着，那是因为除了我们富有创造能力之外，还有着——一个更为重要的原因——我们重情义，讲信义，守道义。当然，由于长期的进化，也有一些人“超过了”人的境界，得到更特别的称呼，例如“衣冠禽兽”，或者“禽兽不如”。

一位大师曾说：世界总是一半一半，白天一半，黑夜一半，天上一半，地上一半，好人一半，坏人一半，幸福一半，痛苦一半……而我们所应该做的，就是做好自己的“那一半”。大师的话我不能反驳，但我并不完全赞同，我不明白，如果我们是坏的那一半，为什么不能努力去改变成为好的那一半？为什么不能让好的多一点，坏的少一点？放心，我不会问为什么不能全是好的？我还没彻底糊涂。

这个世界到底有多大？我不知道，我没出过国。我只知道，不管世界有多大，都是以人为中心，人好了，世界就好了。

我不确定世人怎样去评判好与坏，我也无法评判别人，但我还能评判自己，值得庆幸，我的良知还未彻底泯灭，它让我知道，我是一个坏人。可我不甘心，我不甘心只做好“坏的那一半”，或许这是我的理想主义，但我坚持，即使知道会受到伤害，我坚持。

关于我对好坏的评判，很简单，忠诚即是好，不忠即是坏，有信即是好，无信即是坏。请注意，我只是说要讲信义，守道义，并没有一定要你重情义，这个要求代价太高，一般人玩不起。

好了，说了那么多，只是想表达：如果你想做个“人”，虽然你很多东西无法做到很好，不能有情有义，不能有道有德，但最最起码，你要有信。哪怕你想做个坏人，只要有信，也能成为一个更有档次的坏人！

古言：人无信不立。这话是有道理的，不立就只能趴着，像狗，不，我的狗都时常学着站立，像不懂站立的狗，像我前面说的，卑微地活着！

各位，我只是想告诉你们一个故事，一个真实的故事，希望它能对您有所帮助，仅此而已。

对于文字，我曾尝试过很多种风格，其中也不乏幽默诙谐的，但有可能是幽默细胞不够，同时文笔有限，我觉得我更愿意用平静缓慢的方式去描述，所谓乐极生悲，狂欢以后总是感觉孤单，轻松之余偶尔也会失落，所以，我想我们或许都更需要平静一点。

我曾被很多人看不起，甚至包括家人，朋友；我也曾一度绝望。很庆幸，我走了过来，到了现在，曾经很多看不起我的人都已经改变了他们的看法。当然，仍然还有很多人

看不起我，但我并不难过，因为我相信，总有一天，这些人也会改变他们的看法。关键在于坚持，努力，不放弃。

最后……让我许个愿吧：我想做个好人，如果不能，请毁灭我。谢谢。

目 录

家	1
家人	5
童年的梦想	8
生活	14
转变	19
那些过去的事	23
关于环境问题和基本素质	30
异乡	34
求学	37
弱者	42
忍耐	47
最后一根稻草	52
心魔	56
孤独	66
穷途？末路？	70
四川 江城	76
开始吧！征途！	80
斗争	85
奇招	94

混混生活	103
危机	107
意志的较量	112
背水一战	116
霸王香 一言堂	123
另一个梦	126
把手给我	131
不再孤独	136
那些如痴如醉的日子	145
读书	150
有些甜蜜，有些心酸	155
分别	161
江湖制度	163
超越	167
史上最穷“黑社会”	174
文身	180
人在江湖	186
困境	190
对不起，我爱你	194
风过泪无痕	201
未来	205
致读者的话	209

家

先让我说说我的家乡。

我在四川的一座小城长大，日月随行，青山为伴。

小城的名字，叫江城。

在当时，这座城市没有发达的交通，也没有大型的工业企业，是一座相对落后的城市。在这样的一座城市里，生机是一件很奢侈的东西，这让很多人看不到希望，苦闷总是容易令人压抑和狂躁，乃至民风暴戾，社会动荡，充满不安定因素，烧杀抢掠时有发生，人们在自我保护的同时更易同彼此产生矛盾和冲突，于是长久以往，世风日下。

说实话，其实我也不大愿意这样形容自己的家乡，毕竟“谁不说俺家乡好？”。可这是事实，我也不能随意篡改。当然，我说的是“当时”，现在已经欣欣向荣了，所以欢迎大家常来做客，创业投资。

但对我的童年来说，这一切并不重要，因为我很快乐。

我家在这座小城的一个小镇里，应该说是“城乡结合

部”，这成为了我快乐的主要根源。这里有山，有水，还有天空滑过的飞鸟以及随处可见的狗尾巴草，我可以在上学的路上捉两只知了，也可以在放学经过的小水沟里抓两只小龙虾，对我而言，没有比这更美好的事情。

家门口有一座小院，那是我的天地。

院子的周围种满了各种各样的植物，很惭愧，我只认得几种，比如菊花、玫瑰、仙人掌……

呵，最重要的是还有香蕉树，这是让我常常怀念的。

每次香蕉还没完全成熟的时候，我就会想方设法去把它摘下来，这就需要一定的技术含量。首先我要躲过父母的视线，其次我太矮小，搭凳子搬竹梯翻围墙爬屋顶什么都干过，但总是瞒不过父亲。父亲见我“偷”得辛苦，就拿一根竹竿在一端绑上刀子，一削就是一大串，把我乐得鼻涕横飞。可青涩的香蕉还不能吃，不，是很难吃，于是父亲找来谷草将香蕉包起来放在背篓里，让它熟透，四川话叫“斡”，我想应该是“焖”的意思。接下来我便多了一项日常活动，每天放学回来以后都会悄悄去看上一眼，父亲说要等到它从青变黄，才算熟了，我只能焦急又耐心地等待，偶尔忍不住，也会扳下一只解馋。而这时回忆起来，所吃的香蕉熟没熟透似乎已不那么重要了，重要的是这些记忆的美好。

说起我的家，我不得不用很长的一段话来描述它，因为它是唯一可以让我穿越我的记忆而回到过去的地方。

房子是红砖青瓦盖的，属于那时很普遍的老式建筑，正中间竖着一扇两开的大门，一进门，即是客厅，也是饭

厅。这座房子是父亲多年前从一位朋友那里买过来的，斑驳的石灰墙面，坑坑洼洼的水泥地面，无一不显露着岁月的痕迹。日正当中的时候，光线会顺着屋顶瓦片的缝隙钻进屋子，有时掉在父亲的身上，有时落在我的手上，遇到下雨天，母亲会叫我帮忙拿一些坛坛罐罐接着从这些缝隙间滴下的雨水——这也是我的快乐之一。

厅的正上方吊着一盏吊扇，即使在很热的夏天，风力也不能开得太大，否则房顶的瓦砾会随之掉落下来，让人名副其实的灰头土脸。厅的左右两边分别有一间屋子，是卧室，厅的后面一角还开着一扇门，后面是厨房和厕所，对了，还有一个猪圈。

小时候家里养过一头猪，我曾用红薯藤去逗它，它的反应很强烈，朝着我又吼又拱，显得并不那么友好，可能它太孤独，所以大多时候是安静的。后来的某个时候他们将它杀掉了，我没有看到杀它的过程，这能让我安慰自己——我吃的并不是曾经我用红薯藤逗的那头猪。

自那以后，家里一直没再养过猪。

既然说到猪，就不能不说说狗。在我的记忆中，家里一直都养狗，6岁那年，父亲买回来一条德牧，当时它的个子已经很大，令人望而生畏，父亲说它受过训练，很听话，所以不用害怕。虽然它源于德国，但却有着一个很中国化的名字——高原。

事实证明，高原真的很听话，至少比我强多了，自从它成为家里新的一员后，家里的大门就从来没有锁过，高原为家里建立了一道不可跨越的围墙。高原的体型很大，直立起来能比父亲还高，每天放学之后，我会跟它在院子里玩耍，偶尔也跟着父亲一起带它去无人的水塘游泳。如

果会有玩伴来家里做客，我便抱着它的头，把它的耳朵压下来盖住它的眼睛——它的耳朵也很大，让它变成“又聋又盲”，玩伴们才敢小心翼翼地进屋……在我那些稚嫩的岁月里，大多数时候是高原陪着我度过的，一直到它死去。

对于我的家，我还有很多很多话想要来描述它，但由于后面的故事还很长，暂时就不细说了。很多年后，它在一场大火中化为乌有，我对它的记忆，也在这场大火中止步，那场火烧掉了家里的一切，但却烧不掉它带给我的美好和快乐。